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ULING MOTORS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305)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一股一票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提述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的第三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相關交易。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登記過戶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已就投票表決進行監票。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該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 佔所投總票數之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之第三份補充協議，內容有關修訂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經補充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協議修訂）的若干條款及採納汽車銷售交易之新年度上限已獲批准、確認及追認。	342,774,434 (100.00%)	0 (0%)	342,774,434 (10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050,107,555 股股份。廣西汽車及其彼之聯繫人士，合共持有 1,243,132,520 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的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60.64%，須放棄投票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對該決議案投票。因此，合共持有 806,975,035 股股份的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提呈之該決議案。

由於該決議案之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超過 50% 之贊成票數（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除上述披露外，並無任何股份促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表決反對提呈之該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
李誠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袁智軍先生（主席）、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鍾憲華先生、劉亞玲女士及楊劍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翔先生、王兩本先生及米建國先生。